

快捷交易与收单交易两段式交易关联系统校验规则及具体要求说明

一、参与机构交易信息穿透新管理要求

快捷交易账户机构（发卡行）应具备接收“关联交易信息”系统能力，获悉具体扣款收单交易的收单机构信息、关联清算信息机构、关联交易流水号等必要的关联交易信息，并能回传具体扣款银行、扣款账户类型以及用户在银行的付款账号（标记化处理编号）至钱包机构。

钱包机构（快捷交易受理机构、条码等收单交易账户机构）的管理要求。应加强两段式关联交易¹穿透式管理，完整、准确传输关联要素信息，并透传条码支付交易中特约商户、收单机构等信息至快捷发卡银行。并实时返回快捷交易扣款具体银行信息、扣款账户信息、以及用户标识信息至收单机构。

条码等收单业务的收单机构应在交易中完整传送商户信息，收单机构身份标识信息等。并具备接收用户具体扣款银行信息、扣款账户机构以及用户标识信息。

二、快捷交易关联收单交易校验规则

（一）业务范畴

1. 快捷交易定义：无卡快捷支付交易报文中，交易类型取值为快捷支付-1001 的交易。

2. 应关联的收单交易定义：

¹ 指条码支付等收单交易与其相关的快捷扣款交易。

(1) 当一笔快捷交易如果关联一笔条码收单交易（条码收单机构非快捷交易收单机构），则电子钱包机构应在快捷交易报文中传送对应条码收单交易相关信息。

(2) 前序交易为受理微信、支付宝的收单交易。

(二) 校验规则

快捷交易请求报文中，电子钱包机构在受理侧交易渠道<AcqrChnnl>按实际传送 01 或 02，同步传送条码支付交易流水号<QRTrxID>、条码支付收单机构标识<QRAcqInsIdCd>、商户编码<MrchntNo>、二级商户编码<SubMrchntNo>、以及商户境内外标识<MrchntBorderIn>。

三、收单交易关联快捷交易校验规则

(一) 业务范畴

用户选择电子钱包 APP 绑定的银行卡支付时，电子钱包机构应返回关联快捷交易扣款信息至收单机构。

(二) 校验规则

电子钱包机构应在收单交易回执/支付结果通知/交易状态查询回执中如实返回“关联交易流水号和关联清算机构标识、实际付款方账户机构代码、用户在银行付款账号的标记化处理编号、账户类型”至收单机构。

(三) 终端位置联合监测

电子钱包机构应在收单交易回执/支付结果通知/交易状态查询回执中如实返回绑卡设备（付款 APP）所在的公网 IP 或 GPS 信息至收单机构。

四、接口改造、信息查询要点

（一）快捷支付接口

收单机构及发卡银行应改造支持交易类型为快捷支付-1001的请求报文传送/识别受理侧交易渠道<AcqrChnnl>、条码支付交易流水号<QRTrxID>、条码支付收单机构标识<QRAcqInsIdCd>、商户编码<MrchntNo>、二级商户编码<SubMrchntNo>、以及商户境内外标识<MrchntBorderIn>。

（二）支付宝条码支付接口

1. 涉及支付宝条码主要报文接口范围：统一收单交易支付接口，统一收单线下查询接口，统一收单线下交易预创建接口、统一收单线下交易创建接口。

2. 响应参数或异步通知触发新增了 bkagent_resp_info 字段，包含关联快捷交易流水号<bindtrx-id>、快捷交易清算机构编码<bindclrissr-id>、实际付款机构代码<bindpyeracctbk-id>、用户在银行付款账号的标记化处理编号<bkpyeruser-code>、预留的其他交易风控信息<estter-location>。

（三）微信条码支付关联异步查询文件

1. 异步文件中包含的信息

序号	基础字段	说明
1	条码交易订单号/流水号	收单交易清算机构流水号
2	清算机构标识	收单交易处理机构：网联/银联
3	快捷交易流水号	快捷交易流水号
4	清算机构标识	快捷交易处理机构：网联/银联

5	交易主体的出入账标识	入账/出账
6	交易时间	年月日时分秒
7	币种	RMB
8	交易金额	元角分
9	商户识别码	由从业机构提供收单服务的 间连商户编码
10	商户经营名称	由从业机构提供收单服务的 间连商户
11	清算机构号	财付通分配给清算机构的编 号
12	清算机构名称	清算机构名称
13	消费商户实际收单机构代 码	从业机构号，10 位数
14	消费商户实际收单机构名 称	从业机构名称
15	付款方银行卡所属银行机 构编码	8 位数（存在与银联 8 位机构 代码标准不同的取值情形）
16	付款方银行卡所属银行机 构名称	发卡行名称
17	微信订单号	关键字段，录入银联系统可以 查询更多信息，4200 开头
18	支付订单号	1500 开头，一般通过公安部 反诈平台可以查到，目前银联 系统没有，警方对此需求很大
19	付款方银行卡所属银行卡 号后 4 位	卡号后 4 位
20	交易国别	交易发生国家
21	境内外交易标识	信用卡新规
22	付款账户标识	识别付款方账户的唯一标识

2. 查询机制

银联与财付通的收单侧关联发卡侧跨机构交易关联采用异步文件方案，财付通内部将收单、发卡侧断直连交易信息拼接，通过异步文件形式 D+2 推送给银联，异步文件中包含条码交易流水号和快捷交易流水号（即收单侧断直连交易流水号和发卡侧断直连交易流水号），可根据文件中两侧断直连交易流水号的对应关系实现两段式交易的关联勾兑。目前银联已在境内公共服务平台“交易查询”板块上线两段式交易关联查询功能，并向全部成员机构开放，可通过条码侧“断直连”交易信息查询快捷侧“断直连”交易关联信息。

（四）终端位置联合监测

传输条码支付付款机构对于支付受理终端实际位置的推算结果，协助收单机构开展终端位置监测。收单机构需要对辖内支付受理终端做位置监测时，通过请求银联获取位置辅助验证信息，进而对支付受理终端进行核验。

五、参考文档

（1）关键字段信息参考附件 2：《两段式交易关联接口规范及字段清单》

（2）联机交易报文参考附件 3：《中国银联无卡快捷及网关支付技术规范改造指南（QCUP 079-2025.12）》

（3）附件 4：中国银联收单断直连技术指引 微信（QCUP-SC+153.2-2026.02 预览版）

（4）附件 5：中国银联收单断直联技术指引 支付宝（QCUP 153.1-202602 预览版）